

尤溪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尤工信综〔2022〕23号

尤溪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开展2022年“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 发展行”活动的通知

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今年6月是第21个全国“安全生产月”，主题是“遵守安全生产法 当好第一责任人”。根据《三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2022年“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的通知》（明工信综〔2022〕32号）、《尤溪县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安全生产月”“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的通知》（尤安委办〔2022〕19号）精神，现就开展全县工信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推动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要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组织学习《生命重于泰山》电视专题片，进一步强化“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切实把安全责任扛在肩上、落在行动上，以实际行动和实际效果做到“两个维护”。认真组织学习宣传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深刻领会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的重要意义、突出特点、具体要求等，突出责任落实、源头治理、督查检查、严格执法、打非治违，推动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落实到位，全力抓好安全防范工作，确保安全生产形势平稳，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良好安全环境。

二、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推动“第一责任人”守法履责。要广泛开展安全生产法主题宣传活动，督促所监管行业领域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实际负责人切实担起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规定的7项职责，带头尊法、学法、守法，主动研判风险、排查隐患，向企业员工报告安全生产工作情况，认真组织开展全员应急救援演练和知识技能培训，积极参加“第一责任人安全倡议书”活动。广泛发动企业职工积极排查风险隐患，依法举报安全违法违规行为，参与监督企业和主要负责人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三、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宣传活动。要紧密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要求，结合汛期安全防范等重点工作，推动所监管企业对重点场所、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深入排查整治，加强隐患整改动态闭环管理，建立完

善排查清单、问题清单、整改清单、责任清单，坚决消除“重排查、轻整改”现象。要宣传报道安全专项整治、安全大检查工作进展情况、取得成效，宣传好的经验做法、推广制度成果。

四、开展“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强化警示教育。要结合实际和区域特点，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八闽安全发展行”专题行、区域行、网上行等活动，宣传推广各地好的经验做法，畅通监督渠道，开展警示教育，组织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专题展。深化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加强典型事故案例剖析，特别是加强对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被实行“一案双罚”、追究刑事责任等典型案例的学习，引导企业和主要负责人深刻吸取教训，加强企业安全管理，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五、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6月16日前后，要结合地区和行业实际，创新开展群众喜闻乐见、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宣传咨询活动。民爆销售等重点行业领域要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全屏传播”，制作公益广告、海报、短视频、提示语音等，利用各传播载体集中推送，在工信领域大力营造“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浓厚氛围。

六、开展安全宣传进企业活动。推动所监管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健全完善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增强企业防控安全风险和应急处置能力。指导企业开展员工大培训、安全大讲堂等活动，提高职工安全意识和操作能力。要选树一批安全宣传典型企业，广泛宣传推广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和安全诚信、

安全承诺、专家服务、精准执法、举报奖励等经验做法，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

七、强化安全生产应急演练。督促指导所监管企业强化应急管理，针对潜在的各类风险隐患，开展现场处置方案和重点岗位应急处置演练活动，特别是车间班组一线员工操作式、实战化的初期应急处置演练，强化标准规范意识，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将演练活动与加强从业人员的安全知识教育相结合，增强从业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提高从业人员防灾避害和自救互救能力。

八、加强信息报送。各股（室），局属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积极开展好“安全生产月”各项活动，活动期间，及时报送好的做法和视频、图片等资料。各股（室），局属各单位请于6月25日前将活动总结及附件2、附件3报送至县工信局工业行业管理股。

联系电话：6323717；电子邮箱：hp6333132@163.com。

- 附件：1. 宣传标语
2. 2022年“安全生产月”宣传专项活动统计表
3. 2022年“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尤溪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年5月30日

附件 1

宣传标语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2. 人民至上，生命至上
3. 遵守安全生产法，当好第一责任人
4. 应急有方，安全常伴
5. 安全在心中，生命在手中
6. 落实主体责任，筑牢安全防线
7. 安全发展，国泰民安
8. 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9. 严格安全问责，强化安全责任
10. 安全人人抓，幸福千万家
11. 强化安全发展观念，提升全民安全素质
12. 悠悠森林情，寸寸防火心
13. 防火常抓，青山常在。
14. 人人当好护林员，保护绿色大家园
15. 普及防汛知识，提高防汛意识
16. 防洪防汛，人人有责
17. 防灾全方位，平安零距离
18. 灾害可以预防，生命不可逆转
19. 学一点防灾知识，多一份安全保障

20. 大手牵小手，防灾一起走
21. 关爱生命，关注安全
22. 遵守安全生产法，人人事事保安全
23. 安全是最大的效益，事故是最大的浪费
24. 把握安全，拥有明天
25. 重大隐患不上心，《刑法》追责等着您
26. 以人为本，安全发展

附件 2

2022 年“安全生产月”宣传专项活动统计表

单位名称:

| 监管单位（家） | | 参与单位（家） | | |
|---------|------|---------|------|--------|
| 宣传载体 | 载体数量 | 使用数量 | 宣传天数 | 备注 |
| 电子屏 | | | | (播放次数) |
| 横 幅 | | | | |
| 其 它 | | | | |

备注：该表填写盖章后于 6 月 25 日下午下班前发电子邮件到 hp6333132@163.com，
联系电话：6323717。

附件 3

2022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填报日期: _____

| 活动项目 | 内容要求 | 活动进展情况 |
|----------------------|---|--|
|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集中学习《生命重于泰山》电视专题片,推动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 | 专题研讨、集中宣讲、培训辅导等()场,参与()人次; 开展安全生产“公开课”“大家谈”“班组会”等学习活动()场,参与()人次。 |
| 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 | 开展安全生产法主题宣传活动,推动“第一责任人”守法履责,加大以案释法和以案普法的宣传力度。 | 组织开展全员应急救援演练和知识技能培训()场,参与()人次; 参与“第一责任人安全倡议书”活动()人次; 曝光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被实行“一案双罚”、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因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构成重大责任事故罪的典型案例()个; 开展“我是安全吹哨人”,发现问题()项; “查找身边的隐患”,查找隐患()条。 |

| | | |
|--------------------------------------|--|---|
| <p>开展“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p> | <p>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万里行”专题行、区域行、网上行等活动；开展警示教育，组织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专题展；报道各地打非治违和排查治理进展成效；鼓励社会公众举报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和违法行为，发挥媒体监督作用，集中曝光突出问题，每月至少在省级主流媒体曝光 1-2 个典型案例，并向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报送情况。</p> | <p>组织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专题展()场,参与()人次； 报道各地打非治违和排查治理进展成效()条； 社会公众举报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和违法行为()项； 发挥媒体监督作用，集中曝光突出问题()个； 向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报送典型案例()个。</p> |
| <p>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和安全宣传“五进”活动</p> | <p>开展群众喜闻乐见、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宣传咨询活动；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全屏传播”；推动各级安委会成员单位加强协调联动和资源投入。</p> | <p>开展“主播讲安全”“专家远程会诊”()场,参与()人次； “美好生活从安全开始话题征集”()条,参与()人次； “新安法知多少”“救援技能趣味测试”等活动()场,参与()人次； 制作公益广告、海报、短视频、提示语音等()条/份,宣传受众()人次； 开展“进门入户送安全”()次,受众()人次； 组织“安全志愿者在行动”()场,参与()人次； 各类应急演练体验活动()场,参与()人次。</p> |
| <p>其他特色活动</p> | <p>可根据实际情况选填。</p> | <p>组织()场/次,参与()人次,宣传受众()人次。</p> |

注：请于 6 月 25 日前将此表电子版报送至邮箱 hp6333132@163.com。

